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
意见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作为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祥药业”或“公司”）持续督导之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富祥药业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20]3231 号《关于同意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A 股）79,191,64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 12.68 元/股，共募集资金 1,004,149,995.20 元，扣除保荐承销发行费用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扣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 2,785,933.52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91,364,061.67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008 号验资报告，已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使用金额情况为：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净额	155,399,993.56
加：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365,951.60

减：募投项目本期使用	20,785,541.64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34,980,403.52
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1。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后，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景德镇富祥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潍坊奥通药业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分行、景德镇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江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昌江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市分行、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履行均不存在重大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金融机构名称	账号	期末余额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市分行	36050162019800001121	2025年3月已销户
景德镇富祥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分行	1503217019000300829	2025年3月已销户
景德镇富祥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分行	362899991011000063368	2024年9月已销户
景德镇富祥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景德镇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江支行	310419100000079866	2024年9月已销户
景德镇富祥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昌江支行	14325101040011516	2025年3月已销户

账户名称	金融机构名称	账号	期末余额
景德镇富祥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市分行	36050162019800001122	2025年3月已销户
景德镇富祥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分行	2891000103010001927	2024年9月已销户
富祥(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	景德镇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江支行	310419100000079713	2023年12月已销户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已全部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富祥生物医药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共计 13,498.04 万元（含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余额）的用途进行变更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已全部注销。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富祥生物医药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共计 13,498.04 万元（含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余额）的用途进行变更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认为富祥药业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富祥药业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长江保荐保荐代表人及项目组成员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与管理层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富祥药业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并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就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沟通交流等。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富祥药业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长江保荐对富祥药业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136.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576.5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498.0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207.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2,725.5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3.1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富祥生物医药项目	是	89,000.00	51,596.24	2,078.55	52,329.99	101.42	(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年产 10,000 吨 VC 和 2,000 吨 FEC 项目	否		29,227.50		30,121.85	已结项	(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年产 616 吨那韦中间体、900 吨巴坦中间体项目	是	11,415.00	6,093.22		6,257.12	已结项	2021 年 8 月	-126.85	否	否	
4、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13,498.04	13,498.04	13,498.04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100,415.00	100,415.00	15,576.59	102,207.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因市场情况变化,“年产 616 吨那韦中间体、900 吨巴坦中间体项目”尚未完全达产,因此该项目本年度未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已全部注销。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富祥生物医药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共计 13,498.04 万元(含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余额)的用途进行变更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2: 截至 2024 年 3 月 1 日,“年产 10,000 吨 VC 和 2,000 吨 FEC 项目”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基本使用完毕,2024 年 3 月 1 日公司已对该项目进行结项。该项目结项后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继续投入项目建设。

附表 2: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 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富祥生物医药项目	13,498.04	13,498.04	13,498.04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报告“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